

武汉新科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2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武汉新科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象超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6 年度公司与广水广和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16 年度与广水广和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偶发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确认，此关联交易为销售商品 8,000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8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议案构成关联交易，本议案关联股东余汉林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总数为 2,160,000 股，其余非关联股东所持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7,840,000 股。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详情参见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议案构成关联交易，本议案关联股东姚象超、余汉林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总数为 9,640,000 股，其余非关联股东所持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60,000 股。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武汉新科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建立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发生，公司拟建立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武汉新科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6-026

武汉新科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8日